

文／張以斯拉 圖／山LIN

起來，走遍這地

「起來，走遍這地」（創十三17）。這句話在福音傳揚與教會拓展的脈絡中，是神所賦予的一項堅定且強而有力的使命。它呼召信徒以信心向前邁進，積極投身於福音工場，探索未知的土地、新的機會和社群。正如主所吩咐：「你們要去」，往這些地方分享神的福音、話語及真理（太二八19；可十六15）。

「走」，意味著一段持續且有目標的旅程，不侷限於一個地方或一個民族，而是鼓勵工人跨越熟悉的邊界。這也提醒我們：

一、主耶穌為了完成祂在世的使命，走遍猶太全地，從加利利開始傳道、廣行善事，醫治一切被魔鬼壓制的人（可一38-39；徒十36-38）。

二、彼得「周流四方」，走遍各地（徒九32）。他前往呂大和約帕，行了神蹟和異能，使許多人因看見神的作為而回轉歸信主（徒九32-42）。之後，他按照主的指示前往該撒利亞，在那裡，外邦人哥尼流與他的家人、親戚朋友們聚集，聆聽神的話語，最終一同領受了得救的恩典（徒十5-8、17-24、44-48）。

三、保羅所立定的志向，是要前進那些尚未得著福音和天國真理的地方，而非自我誇耀或滿足於已完成的工作（羅十五20-21；林後十13-16）。

今天，我們也要「走」遍這地，以平安的福音裝備自己的腳步（弗六15；羅十14-15），成為基督的使者。祂已將「使人與神和好」的使命託付給我們，並交給我們這和好的信息，要我們帶領更多人回到神面前（林後五18-20）。主賜給教會的榮美與頌讚，與此密不可分（歌七1a）。

對於教會而言，「走遍這地」不僅指著物理上的擴張，也包含了轉化性的成長。這促使教會要更積極主動、靈活適應，走入那些看似陌生，卻蘊藏豐富潛力的「新土地」，並在那裡結出福音的果實（西一5b-6；腓二22a；羅一13；歌七11-13）。

本節經文強調的精神，除了鼓勵我們放膽傳揚福音，也鼓勵我們裝備齊全，迎向神為我們預備的地方和人群，因為祂正在為應許的實現而鋪路。

